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IC Ocean En-Tech Holding Co., Ltd. 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中未有明確界定詞彙應與本公司向股東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的通函(「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18號海濱廣場1座27樓2706-2709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全面批准、確認及追認總協議(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以資識別)、其條款及條件以及本集團據此擬向招商局工業集團進行的產品銷售；
- (b) 全面批准、確認及追認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期間／年度的建議該等產品年度上限，即本集團根據總協議就產品銷售應收招商局工業集團的最高年度銷售金額；及

- (c) 全面批准、確認及追認任何一名董事簽立總協議，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執行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產品銷售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據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2. 「動議：

- (a) 全面批准、確認及追認總協議的形式及內容(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以資識別)、其條款及條件以及本集團據此擬向招商局工業集團進行的結構性部件採購；
- (b) 全面批准、確認及追認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期間／年度的建議結構性部件年度上限，即本集團根據總協議就結構性部件採購應付招商局工業集團的最高年度採購金額；及
- (c) 全面批准、確認及追認任何一名董事簽立總協議，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實行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結構性部件採購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據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承董事會命
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婁東陽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作彼的代表代彼出席，並代彼投票。凡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可委派超過一名委任代表代彼出席大會及投票。倘委派超過一名委任代表，須註明各委任代表獲委任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股東於填妥及呈交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撤銷論。
4.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就該等股份於任何大會投票，猶如彼單獨持有該等股份，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接受較先排名聯名持有人(無論親身或委任代表)的投票，而不接受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將根據聯名持有人姓名在股東名冊內的次序而定。
5. 董事會已釐定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為記錄時間及日期，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應屆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在股東大會上任何股東投票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因此，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7. 股東特別大會為預防和控制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傳播將採取之預防措施，包括：
 - (i) 會場入口處為每位出席者強制進行體溫檢查，任何人士體溫超逾攝氏37.5度將不得進入會場；
 - (ii) 每位出席者應使用外科口罩；
 - (iii) 不分發公司紀念品／禮物或提供茶點；
 - (iv) 座椅之間保持適當的距離和空間；及

(v) 政府機關可能要求的其他措施。

任何出席者不遵守預防措施或按規定必須自我隔離、有類似流感症狀、與必須自我隔離的人士有密切接觸或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前14天內有外遊紀錄之人士，將不得進入會場。強烈勸喻所有股東通過委任大會主席為其會議代表，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對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向管理層提出的問題與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聯繫。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叢永儉先生、蔣秉華先生及張夢桂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婁東陽先生、王建中先生、傅銳女士及錢澤偉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鄒振東先生、陳衛東先生及孫東昌先生。